

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盐审服管发〔2022〕230号

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批准《盐池县高沙窝镇 2022 年第一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初步设计》的批复

高沙窝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项目编码为“2205-640323-99-01-909406”的《关于批准〈盐池县高沙窝镇 2022 年第一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初步设计〉的请示》（盐高政发〔2022〕75 号）已收悉。经审查，方案符合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盐池县高沙窝镇 2022 年第一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

二、建设单位：高沙窝镇人民政府

三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
四、建设地点：高沙窝镇施记圈村、高沙窝村、大圪塔村、二步坑村、南梁村。

五、建设年限：2022年5月-2022年8月

六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施记圈村村道硬化0.5公里，黄壕沟自然村草坪砖护坡3114平方米；高沙窝村村道硬化0.763公里；大圪塔村安装太阳能路灯75盏；二步坑村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；南梁村安装太阳能路灯70盏（其中新庄子自然村30盏，石记坑自然村20盏，张庄子自然村20盏）。

七、概算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核定总投资178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奖补资金158.63万元，剩余资金为自筹资金。

请见文后，按照工程基本建设程序，尽快办理相关建设手续，按照工程项目四制管理，抓紧组织实施。项目建设不得突破概算，不得随意扩大建设规模及标准，不得随意变更建设内容。项目资金未全部落实不得开工建设，资金到位后方可开工建设。项目竣工后及时组织项目竣工验收，未经验收的项目不得投入使用。

附件：盐池县高沙窝镇2022年第一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投资概算核定表

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年5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纪委监委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

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年5月18日印发

盐池县高沙窝镇 2022 年第一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

投资概算核定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概算价值（万元）				技术经济指标（元）			占投资额（%）
		建筑工程	安装工程	其他费用	合计	单位	数量	单位价值	
一	工程费用	53.05	113.63	0.00	166.68				94
1	施记圈村项目	21.00	49.05	0.00	70.05				
1.1	村道硬化	21.00			21.00	公里	0.5	420000.00	
1.2	草坪砖护坡		49.05		49.05	m ²	3114	157.50	
2	高沙窝村项目	32.05	0.00	0.00	32.05				
2.1	村道硬化	32.05			32.05	公里	0.763	420000.00	
3	大圪塔村项目	0.00	23.63	0.00	23.63				
3.1	太阳能路灯		23.63		23.63	盏	75	3150.00	

4	二步坑村项目	0.00	18.90	0.00	18.90				
4.1	太阳能路灯		18.90		18.90	盏	60	3150.00	
5	南梁村项目	0.00	22.05	0.00	22.05				
5.1	太阳能路灯		22.05		22.05	盏	70	3150.00	
二	其他费用			6.14	6.14				3
1	设计费			3.33	3.33				
2	预算编审费			0.83	0.83				
3	招标代理费			1.17	1.17				
4	试验检测费			0.49	0.49				
5	项目财务决算费			0.32	0.32				
三	预备费 3%			5.18	5.18				3
	总计	53.05	113.63	11.32	178.00				100